

回 RETROSPECTION 望

·
散文集
·

陈文秀
◎ 著

无论故乡多么贫瘠
当我们蓦然想起时
故乡的天空总是一片光明
那光明其实是一种召唤
让我们温暖，忧伤，悲欣交集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 散文集 ·

回 RETR OSPECTION 望

陈文秀◎著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回望 / 陈文秀著. —北京: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18. 3

ISBN 978-7-113-23935-0

I. ①回… II. ①陈… III. ①散文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62398 号

书 名: 回 望

作 者: 陈文秀 著

责任编辑: 王晓罡 奚 源

电 话: (010) 51873343

装帧设计: 闰江文化

责任印制: 赵星辰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 (100054, 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西街 8 号)

印 刷: 中煤 (北京) 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3 月第 1 版 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6.5 字数: 150 千

书 号: ISBN 978-7-113-23935-0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图书, 如有印制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联系调换。

电话: (010) 51873174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010) 51873659

序 言

回望故乡 依旧温暖

山 禾

在异乡，我们会常常想到与异乡相对的一个地方，就是故乡。想到故乡，我们又会首先想到母亲，然后才是父亲，家人，以及村人。我有时会想，为什么想到故乡，我们就会首先想到母亲？因为故乡是我们的胞衣之地。当我们爬出母亲的身体，那胞衣——母亲身体的一部分，就丢在了那里。那是我们生命初始的地方，我们最初的记忆就是母亲的笑脸。然后从蹒跚学步到牙牙学语，在母亲全部的爱里慢慢长大。再然后，我们向外飞，飞出了故乡。

母亲被留在了家里。有母亲的地方才叫家，有母亲的地方才叫故乡。

故乡似乎是一个恒定的地理位置，它存在于我们目光的尽头，存在于我们的思念和向往的尽头。所以无论故乡多么贫瘠，多么昏暗，多么破败，当我们蓦然想起时，故乡的天空总是一片光明。那光明其实是一种召唤，它让我们温暖，忧伤，悲欣交集。

从故乡到异乡，我们一直在辗转。记住乡愁，我们赖以生存

的城里就没有乡愁么？我们一直在抒发乡愁，好像我们不这么抒发，就是家乡的不肖子孙似的。但事实上，没有几个人回到清贫的故乡生活。我们一定程度上厌倦城市，但很大程度上又依恋城市。这是剪不断、理还乱的另一乡愁。

面对这无绪的乡愁，我们能够说什么？无言的拼搏，是当下大多数人默认和选择的行为方式和话语方式。这里边饱含着无奈与挣扎，也饱含着执着与追求。

芸芸众生之中，陈文秀作为一个普通人，作为一个他乡生活最直接的体验者，她的话语方式似乎与众不同。她有很多话要说。她没有用嘴巴去喋喋不休，而是用客观的记录方式，把话语交给了文字。毕竟在他乡二十年了，行走和漂泊，给了她更多的感受和感悟。为了活得更好，我们需要表达。文字是很好的表达方式，她用这种表达，安放了自己，也抚慰了别人。

我想，陈文秀的散文集《回望》就是在这种心理期待下认真体悟、完成的。老家在皖北农村，初二辍学那年，她才14岁。她做了农民，和父母一道，开始了面朝黄土背朝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生活。她不满于现状，她心里有一团火。她喜欢看书，听收音机，也喜欢拿一支笔在纸上写一点什么。她希望透过云层可以看到一点微茫的光线。然而固有的生活结构太过紧密，呼吸的空气都是五百年前飘过来的，她无法改变，找不到出口。后来，和那时所有的农村姑娘一样，相亲，结婚，繁衍后代，聊度时光。再后来，她走出故乡，去了异乡。上海，那个大都市的褶皱里挤满了如蚁的谋生者，她在其中。谋生，做生意，打拼，是这么多年来她人生的关键词，是她命运的胎记，是她奋斗的标签。几番

磨难，几度艰辛，他们挣了一点钱。她带着孩子回到故乡的城市，开始了又一番拼搏。最近几年，她又是回到上海。

感触太多，文字成为最好的出口。2006年起，陈文秀开始了真正意义上的写作。她写了不少小说，也写了诸多散文，并在报刊上发表了不少。我们看到的这本散文集《回望》就是她在这十年间写下的部分文字。文如其人。文秀为人善良，对人真诚，淳朴，热心，宽容。她的文字凝练，厚重，实在，不做作、不雕饰、不虚假煽情，有一种实实在在的震撼力，让我们感动，令我们由衷地相信和钦佩。

比如本书的开篇《那一片麦地》。夏季收麦子是很普通的一项农事，但就是这个很平常的农事，被作者写得不同寻常。“那一片麦地，就像珍藏已久的画卷，在记忆中徐徐地展开，厚厚实实地铺展在我的梦魂里。”这发自心灵的描述，多么诗情画意，又多么接地气和有民间味。气氛热烈、一望无际的麦田里，一家人围绕着收麦子，心情澎湃——鲜活地写出了中国农民对于收获的热诚和喜悦。现实火热的生活里穿插着回忆，温暖写来，一气呵成。文字朴实无华的内力转化为艺术感染力，让人仿佛像尝到了新麦子一样满心热望，动人心魄。《父亲与狗》写出了新旧生活方式之间的矛盾冲突，娓娓道来，像一幅风俗画，可感可嗅。亲情感人，父亲与“我”、与狗之间的最为淳朴的情感及波澜，写得淋漓尽致，温馨感人。《年味，娘味》更是一篇亲情入骨之作。这篇散文被《读者》杂志转载过，可见它引起了更多人的关注和情感共鸣。

除了亲情记述外，对于人生感悟、人间真情、底层人的生活

状态、生命中忘不掉的瞬间或者片段，作者也用了较多篇幅，加以回眸、反观、思考和诚挚抒发。写出了对彼时彼景的真真切切的感受和独到的体悟。比如《感悟“嫌弃”》《一路走好》《以肥为乐》等，其思考的角度新，感悟透彻，传递出的莫大的人文关怀让人动容。《以肥为乐》以自我解嘲的笔触，生动有趣地为我们描述了另一种幸福的可能，另一种积极的人生姿态，不卑微表达，不悲观阐述，让我们感同身受到了一种向上的力量。

《隔壁木匠》《好人羊蛋》《胡爹》等篇什，用体恤的文字，带着一种初春般的温度，为我们徐徐展开普通劳作者的淡淡素描。我们透过那富于同情心的叙述，看到了一张张满布灰尘、黑黝黝的脸，以及一条条微微弯曲但是坚强的背脊。我们唏嘘并且感慨：我们能帮他们什么呢？面对生存与生命，我们有理由颓废吗？我们不该珍惜吗？我们或许没有富裕的物质，但我们可以付出善意和爱，因为这世界不应该是寒冷的地窖，而应该是温暖的天堂。

这些感性的文字也让我们看到了作者的心。世界繁杂，大都市是绿洲，也是荒漠。芸芸众生，为利而来，为利而往，谁会关心谁的疾苦？作者如果没有一颗良善之心，如果没有悲悯情怀，也不会关注这些微小的又微笑着的生存者，更不会花时间为他们写出这一篇篇悲喜的文字。

《送别巴金》《北方的冬天我不冷》《那道咸涩的菜》等，表达的情感则又是另一种暖色调。悼念或者缅怀，思念或者回忆，情感朴素，清新暖人，于生命的悬崖处开花，可歌可泣，坚强向上。那样的冬天真的不冷，暖心的回忆就是一炉红红的炭火，不光暖着你的肉体，还暖着你的精神以及信念。那一组“饭店系列”

散文也是如此。因为为人太过实在，不会拐弯抹角，加之一些现实因素，导致作者在开了一年饭店之后破产。在伤口结痂之后，作者写了几篇回忆性文字。没有哭哭啼啼，也没有顾影自怜，我们看到的依然是豁达和宽容的姿态。她宽于待人，就如同对待自己的兄弟姐妹。她宁可委屈自己，对别人是微笑和包容。这就是作者的人品，也是她的文品。

还有一些篇什也是我看后深有感触的。无论写景，还是抒情，都是客观真实地表达着自己的感悟。因为篇幅所限，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了。好在这本书现在已经出版了，我所说的文章都在这里，您随时可以品着一杯清茶翻看翻看。

几十篇散文组成了几个大的篇章，横看成岭侧成峰。角度不一样，看到的风景自然也不一样。然而，正是这些不同的角度构成了不同的阅读体验，构成了和谐而又辽阔的景观。

生活还在继续，就像我们的阅读还会继续，就像陈文秀的写作还会继续。岁月不停，脚步就会奔波。时光不老，文字就会丛生。回望故乡，依旧温暖。陈文秀作为安徽省作家协会会员、第四届安徽省文学院签约作家，我们有理由相信她在以后的日子里还会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让我们一起期待着。为她祝福。

是为序。

前言

人在他乡

我的梦想，是装进拖拉机里，载往上海的。

那是 1998 年的盛夏，那天凌晨，我收拾了两大蛇皮袋行李，孩子爸给拖拉机加满水和油，我们就披星戴月启程了。

收拾东西的时候，我是悄无声息地进行的。因为，我怕吵醒在平房顶上熟睡的孩子。他们从小到大都没和我们分开过，他们要是醒了，肯定会哭着闹着光着脚丫子拼命地追赶。

那时的梦想很简单，离开乡村，到外面多赚点钱，多见见世面，像城里人那样活得有面子。不光是为了自己的面子，最主要的还是为孩子。总不能让孩子一辈子也像我们一样窝窝囊囊地活着吧？就想拼一把，让孩子以后也能做城里人。

我们没有明确的偶像，但是老公的姑姑是我们的榜样。她是城里人，一直让我们倾慕不已。当拖拉机冒着白烟行驶了三个小时之后，来到了城里姑姑的家。我们是来讨教的，带着膜拜的心情。姑姑教诲我们一番，临别时，郑重其事地把一个濡染了城市味道的印着红花的大号搪瓷茶缸送给了我们。姑姑说，在家千日好，

出门一时难，拿着，有用！

宛如得到了神奇武器，我捧着搪瓷茶缸，拖拉机一路颠簸，总算来到了上海。悠悠的黄浦江漂动着细碎的星辉，我知道，故乡已经很远。我不会再听到鸡啼蝉鸣了，我置身此处的已是车水马龙的他乡了。

我们要投奔的人，是我弟媳的姐姐。我们叫她美兰姐，姐夫是杜老板。听说他们三年前开着拖拉机来到上海，在这边挣到大钱了，我们是慕名而来。我们的嘴巴变得格外地甜，姐姐、姐夫叫着，像嘴里含着蜜糖似的，看到什么活都抢着帮忙。

美兰家做的生意就是在远离市区的一个偏僻的地方摆地摊，卖黄沙水泥。用拖拉机拉几车黄沙，打成堆，沙堆上插一块大木牌子，牌子上用红色油漆写着“出售黄沙水泥”几个大字，旁边再堆一点水泥、砖块。几块板搭起一个简易的棚，棚子下面放一个破沙发，那便是谈业务的地方。那摊子摆在一个丁字路口，周边都是新小区，业主们都忙着装修买材料。有来买十袋八袋的，也有买几十袋的。谈好价钱交钱，留下地址，然后用三轮车帮人家送过去。杜老板说，别小看我这烂摊子，一年能赚好几万。那个年头的好几万！让我们羡慕得咽着唾沫。刚到的我觉得，杜老板开拖拉机的本领并不比我老公好，美兰姐说话的技巧也不比我强。

我们做的活儿是杜老板安排的。美兰姐平时坐的棚子，成了我的工作岗位。杜老板的送货三轮车骑车人，换成了我老公。

这就是我们初到上海的工作——帮杜老板和美兰姐看摊子，送黄沙水泥。我能够感觉到的是汗水枯竭之后白昼的漫长。太阳

很毒很大。老公黝黑肩头上的汗珠映照出的太阳也很毒很大。夜来得太慢了，我的双脚一直在热浪里烤火。

吃完晚饭，美兰姐烧了一锅水，几个人轮番擦澡。在一间小屋子里黑灯瞎火地擦身，把眼泪都擦出来了。之后就是睡觉，我和老公拎出了一卷草席，杜老板跟对面卖板材的打了招呼，我们爬到了那擦得高高的木板上，铺开了席子。

上海的夜空很辽阔。露水很重。蚊子很胖。远处一片亮光，映红了半边天。那就是上海市中心吗？那就是数以万计的打工者渴望中的人间天堂吗？

我无法在露珠降临中安然入睡。我周身燥热，在和蚊子的对抗中，皮肤上起满了痱子。这是在他乡起的痱子，这是上海的痱子。我由此对于上海更加亲切了，甚而都有好感了。但是恍惚的时候，我又会想，我是在哪里？我果真在上海吗？

美兰姐家的米饭喷喷香，菜也可口。我终于又明白，我是来上海挣钱的。有着美兰姐的香喷喷的米饭和可口的菜，苦点累点又算什么？我们每天都会见到钱的，这种感觉实在是太好了。

如此“美妙”地过了十来天，情况有了变化。杜老板开始“赶我们走”了。杜老板说，这种生意，你们自己也能做。你们把拖拉机都弄来了，压根就不是来打工的，我也用不起你们。

杜老板和美兰姐给我们指路，要我们搬到几公里以外的码头旁边住。杜老板说，摆我这样的摊子暂时没有好位置，码头那边也有我们的老乡，不会为难的。你们有拖拉机，跟他们学，往建材店送货，能赚到钱。你俩肯定能干好！

临分别的时候，美兰姐把吃饭用的木架子和木板送给了我们。

说，拿着吧，有用，到那边一根针一根线都要买。杜老板又给我们搬了两块旧门板，美兰姐连扎蛇皮袋的绳子也塞给我两团。她说到那边人生地不熟的，没地方找。拖拉机开动了，美兰姐在门口向我们挥手，我的心里一阵阵发酸。

我们来到了“北杨宅”，这地方比杜老板住的那个地方偏僻了许多。到处都是低矮的民房，房屋的间隙还有菜畦，房前屋后人来人往，地上又脏又乱。

在这个又脏又乱的地方，我们居然碰到了老乡钱正好。钱正好是在老家街上摆肉案子的。他姓钱，还因为他爱赌。赌输了回家，老婆问他“战况”，他就说，不输不赢，正好！“钱正好”这个绰号就被大家叫开了。以至于他的真名都被人忘了。钱正好一年前欠了赌债，跑了出来。在这块地盘上，他已经混成了销售沙石料的“钱老板”了。

我老公在家因为打牌与他熟悉，他乡遇故知，当然高兴。钱老板还是笑嘻嘻的好脾气。他买来了三块钱一瓶的“一滴香”牌白酒，又买了黄色标签、一块钱一瓶的“上海”牌啤酒，在他那十来平方米的小屋里热情地招待了我们。老公跟他脾气合得来，买传呼机，跟车帮他送货，外出发名片联系业务。我跟着钱正好老婆英子，拿上捆扎绳，扛着两捆水泥袋，到码头上装沙袋。

装沙袋，是我在他乡做的第二个工种。英子干活是把好手。她把截好的一束捆扎绳绑在腰间，爬到沙堆的半坡，抖开灰尘弥漫的废弃水泥袋，左手撑袋子，右手握着短柄铁锨，三下两下就扒拉好一袋子。再快速从腰间抽出一根绳子，兰花指上下翻飞，瞬间就把袋子扎好、堆好。全过程也不过十多秒钟。原本俊俏的

女人，头上顶着毛巾，脸上灰汗横流，皮肤成了黑红色。看着心里有点难受。英子教我，我努力模仿。等装完两捆袋子，钱老板的拖拉机也开回来了。我跟着英子往拖拉机里搬沙袋，两个男人也过来帮忙，一车货很快装好了。过磅，付钱，送往客户那里。

拖拉机到了目的地，那是一家福建人开的建材店。老板出来验好货，我们几个人就开始把沙袋往店里搬。两百袋沙子卸好，我们几个都成了泥人。钱老板边跟店老板算账，边嬉皮笑脸地跟老板娘调笑，满脸媚态。

钱拿到手了，我家男人发动拖拉机。钱老板伸出一把手指，在我老公眼前晃了晃，说，五十块！够我卖肉赶两天集了！这前后不过两个小时，一天碰巧能送三四趟，你算算！

这话诱人。我跟老公于是勤勤恳恳地跟着他们。他们到窑厂装砖头，到水泥码头装水泥，到水灰池里装纸筋灰，我们都寸步不离。干了几天的，钱老板发话了。他说你们可以毕业了，自己干吧。你有闯劲，你老婆有文化，以后肯定比我们干得强。

于是另开炉灶。在他乡，我们一次次依附别人，又一次次被别人剥离出来。这种游离无根的状态，是有着一种切肤之痛的，如一道细细的伤口，虽然很小，甚至看不见，却时刻让你隐隐作痛。这种感觉非异乡人是无法体味的。

钱老板也如杜老板一样，送了我们一些东西，比如煤油炉、锅碗之类。这些东西，对于他们来说已经不重要了，但是我们依然如获至宝。用杜老板送的两块门板，我们在只有十平方米的小屋里支了床，使我们终于有了栖身之地。我们又在靠窗的地方，用美兰姐给的木架和板子支了一个台子，摆上了钱老板送的煤油

炉。这样，我们又可以做饭吃了。有睡的，有吃的，人在他乡，不是挺好么？

我跟老公定了制度，每天两人的消费控制在十元以下。偶尔奢侈一回喝点酒，白酒只限于“一滴香”，啤酒定为“黄皮上海”。饮料绝不敢轻易买，每天都把姑姑送的大茶缸里装满开水，晾着，干活回来正好一饮而尽。

传呼机第一次在老公裤腰上响起的时候，把他吓得一激灵。他慌忙去小店里回电话，我也匆匆跟了去。老公在电话里跟人家谈生意，我在一旁认真听。店老板推给我一个硬纸片，我往上面记送货地址。货不多，只有三十袋黄沙和十包水泥，但是要扛到六楼。老公兴冲冲地拿着纸片去找钱正好，却被他当头浇了一盆冷水。

钱正好说，这大热天，他这些货是找不到人送了才找到你。这是玩命呢，换了我，我可不干。

可是，我们愿意干！

在老家虽然干体力活，但是扛重物爬楼还是第一次。身上驮着五六十斤的沙袋，扛到四楼的时候，腿脚开始发软了。腾出一只手，抓着楼梯扶手往上攀登。汗水顺着腿流进凉鞋里，走起来脚下打滑。眼睛不停地被汗水腌渍，不敢用满是水泥灰的手去抹一把，只得半睁半闭着眼睛摸索着向上爬。

扛完了，往下走的时候，两条腿站都站不稳了。扶着扶梯，踉踉跄跄下楼，楼梯上能看见汗湿的脚印。回到拖拉机上，捏着手里的钱，刚才的劳累烟消云散。活儿是苦的，可钞票是甜的。再苦再累，我们必须干下去。除了卖力气，我们哪还有留在上海

的其他本领？

劳累敌不过思乡的苦。晚上给老家打电话，婆婆抱着我的小女儿守在千里之外的电话那一端。当小女儿听到我的声音“哇”的一声哭起来时，我的眼泪控制不住地流下来。我一边抹泪一边哄她别哭，妈妈和爸爸赚到钱了！过几天就带你坐火车，看高楼……

我们继续着自己的营生，扛沙子，背水泥，搬砖头。我们还学会了讨价还价，学会了找活计谈生意，学会了起早贪黑躲避交警。我们拖拉机被交警扣过，曾经身无分文过，被骗子骗过，被同行排挤过……百般挣扎后，我们终于留在了上海。

生活不会永远风平浪静，对于我们也不例外。我们在上海挥汗如雨地赚钱，说是为了孩子。事实上，因为我们的离开，孩子在老家的成绩已经严重退步了。这是让我最放心不下的事情。我的孩子们，能力所限，我没有本事一窝端走。我只能像老猫搬家，先衔走一个再说。

我硬着头皮跨进了那所让我仰慕已久的学校。那是上海的重点学校。跑了三趟，我才见到校长。我以一个外乡人的卑微和执着，在校长面前立下军令状，再三保证给他带一个好学生来。大概是我的这句话起了作用，也或许是校长动了恻隐之心，校长答应了，让我先把孩子带来给他看看。通过考试及面试，校长爽快地收留了我的儿子。而且，他没有收我一分钱的礼，也没有抽我一支烟或者喝我半杯水。人在他乡，这份感激和温暖，弥足珍贵，永生难忘。

儿子读书已安排就绪，我以为接下来该是按部就班、现时安

稳了。没想到，平静的生活出现了戏剧性的逆转——我的男人又出问题了！是啥问题，想来猜也会猜得到的。我这里就省略若干字吧。

我哭。我闹。在远离故乡的他乡。在十平方米的小屋里。在孩子不在身边的黄沙扑面的风里。

我庆幸，我没有过真正的爱情，所以也就无从真正绝望。我还庆幸，那一次的变故，让我看透了一个男人，也看清了我自己。回眸镜中，我看见了自己那张已渐苍老的脸，我不禁悲从中来：多年忙碌的生活使我耗尽了追求完美爱情的资本，沉重的负担与责任也不容我自由自在去追寻那曾经失落的梦……现在，我该放松一些了。我能做到的，是善待自己的生命，善待自己的灵魂。

我拿起了书本，我想到了我年少时的作家梦。我拼命不让剩下的时光匆匆地溜走。我学会了电脑，我订阅了报刊，我知道了上海最大的书城，我还在上海图书馆办了读者证……

我能做到的，是靠读书、写作，安抚忙忙碌碌的白昼，安顿人在他乡的孤寂的夜晚，安抚凄苦的受伤内心。

生活的模式基本没有改变。但是，拖拉机在我们居住的区域已被彻底取缔，我们换成了体面的汽车。刚开始租住的那间小屋，以及屋里的木板床和煤油炉，也不得不丢弃了。我们换了一间大一些的房子。

我经常利用闲暇，到上海图书馆借书、读书。我也经常趴在灯下写文章，我的文字不间断地变为铅字。我的儿子也争气，墙壁斑驳的出租屋里贴满了奖状。过了一年，又把女儿也接来身边读书。就是在这种欣慰中，在这苦乐交织的岁月里，过了一年又

一年，异乡的生活没再绝望。

生活再次变故是在 2006 年。已经读初中的孩子放学回家带回一个消息，说是外地户籍的学生都要回老家读书，因为以后不能在上海参加中考了。孩子转来的时候，关于学籍的问题，我们是慎重地向学校打听过的。校长说，到时候考私立高中，以后拿五万块钱出来，就能一样参加高考了。这些年，拼死拼活，省吃俭用，不就是为了这一天吗？

急忙跑到学校向老师求证。班主任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说，我们也没办法啊。这么好的孩子，我们舍不得让他走。找校长，校长叹息着说，抓紧回去办手续吧，别耽误了孩子。

在他乡，我们已经习惯了服从。我又带着孩子们回到了故乡，在老家的城市里买了三居室的新房，给孩子入了学籍，开始了另一种生活。

那一种生活，才算是真正地做了一回城里人。那是一种清静的日子。远离了货车的轰鸣，远离了粗鲁的叫骂，远离了男人们喝酒打牌的喧闹，也远离了那早已成了生僻词汇的“爱情”。住进了宽敞明亮的新房，最钟爱的孩子与电脑都跟随着我，忽然有了一种成功逃离的解脱感。

两个孩子依然努力奋进，我做完家务之后便潜心看书写作。这原本还有些陌生的城市，我们是越来越熟悉。文友、邻居、朋友、老乡、学校老师，我们的生活圈子逐渐扩大。我在当地报纸上频频发表文章，并顺利地进入了作协。那些日子，过得心满意足。

我不知道，这种逃离算不算自私。但是，心里知道，这种安稳不会长久。一年之后，我们的生活便陷入了窘迫中。我跟孩子